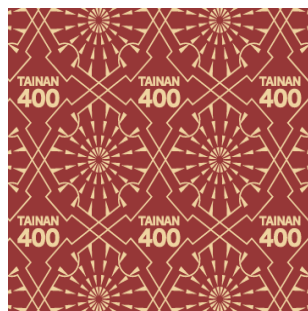


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典禮



今天是新學期的第一天，放了三個禮拜的寒假，相信大家一定過得很充實，特別今年的燈會將在台南舉辦而且今年又是臺南建城 400 年，很多藝文活動都在台南舉辦，鼓勵同學們能多多參與，了解在地故鄉的故事。

按照教育部的寒假規定應該是昨日就要開學，但是因為小年夜彈性放假，於 2 月 17 日補班，為讓家長與孩子們的作息時間一致，於是將昨(2/14)日課程調到 2 月 17 日周六上課。



校長依循往常的開學典禮都要提醒同學，教育部訂定開學的第一週為友善校園週，其目的是要營造安全、溫馨、適性的學習環境，建構健康、和諧、友善的校園風氣，藉由各項教育宣導及活動之辦理，喚起同學們對建立友善校園之重視，以培養新世紀所需的「社會好國民、世界好公民」。
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訂定宣導主題：**「校園詐騙防制—你快樂我平安」**。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的資料顯示危害最高的網路詐欺態樣有五種：假網路拍賣(購物)、投資詐欺、解除分期付款詐騙(ATM)、假愛情交友、假冒親友詐騙。請同學也能回去協助跟家人宣導，提高警覺能力，才能避免更多學生受害。其次，校長要恭喜剛剛獲獎的同學，這些同學願意參與校內外的活動，讓自己高中學習階段有嘗試不同的學習方式是值得嘉許，得獎固然值得高興若是

沒得獎也是一種經驗，累積經驗之後會是以後得獎的基石。

最後，到了下學期有很需要注意的，高一同學要面臨選學程和選學群，三月會有一次高一的親師座談會；高三專門學程再 4 月底就要統測了、至於剛剛考完學測的同學要準備繁星推薦或個人申請。時間流逝很快，規劃學習目標，特別是學習歷程檔案的紀錄要用心製作，期許同學能加油，為自己爭取最好成績。



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職員性別平等研習



因應近期社會性騷擾案件頻傳，掀起一連串「Me Too」運動，立法院會於 112 年 7 月 31 日已三讀通過《性平三法》修法，包含《性別平等工作法》、《性騷擾防治法》、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修法，並已於今年 3 月 8 日上路，針對與全校教職員工生最相關的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修法部分。

輔導處邀請到國立大湖農工輔導教師鄭德芳老師蒞臨主講，鄭德芳老師同時也是國教署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專業人才庫專家，講題是「性平修法下，教師的因應指南」。

講師在有限時間中，讓所有與會同仁能夠理解本次修法的重點，包含禁止校長或教職員與未成年學生「師生戀」、行為人處置措施及事件調查程序更為



嚴謹、新增行為人懲罰性賠償、並為防制權勢性騷擾，若行為人為校長或教職員，調查小組須全部外聘等，校長也帶領師長們全程參與研習，顯示出對校園性別平等及師生權益的重視。

校長也呼籲全校師生要有性別平等觀念，任何形式的性騷擾和性侵害，不僅對當事人身心造成極大的傷害，也讓校園充滿恐懼與不安，本校一貫的態度就是零容忍。此次修法代表政府希望藉由修訂健全的法令與機制，營造性別友善的環境，確保性騷擾防治得以落實，同時也讓師生的校園生活能杜絕性騷擾和性別暴力。

安全財產的潛在威脅！另外，現場另準備特殊 3D 酒醉眼鏡，模擬酒醉時走路搖搖晃晃的感覺，讓大家了解酒後身體無法控制的情形。藉此希望學生能把今天學到的交通安全知識帶回家和家人分享，成為交通安全的種子，並提醒家人千萬別貪杯酒駕。

交通警察大隊大隊長施衣峯表示，特別感謝本次活動共同合辦之臺南監理站，讓本校的學生親身經驗並觀摩「內輪差、視野死角及酒駕」的潛在危險，相信藉由體驗參與式的交安宣導活動，有效提升學生者對交通潛在危險認識，進一步減少學童因這些原因所造成不可挽回的悲劇。

南警深入校園 教導本校學生校園安全行



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為加強學生對「內輪差、視野死角」的潛在危險認知，結合臺南監理站於 2 月 21 日下午在本校操場，辦理「校園安全行-大型車內輪差與視野死角體驗活動」。

這次活動特別將大巴士開進校園，讓學生親自坐上駕駛座，從大車駕駛高度親身觀察車外道路環境，了解大型車「視野死角」的危險性，並觀察大型車轉彎壓破氣球所形成的「內輪差」軌跡，期望透過體驗式的教學活動，讓學生從中了解大型車對生命

職業衛生安全教育週 實習處宣導職業安全



本校依「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」，每學期開學的第一周為職安宣導週，由各實習科目老師說明實驗室或實習場域職安注意事項，並於每學年依教育訓練規定辦理職業衛生安全

考試及職安講座，以維護本校師生職業衛生安全。宣導職業衛生安全是為有效防止本校所屬各場所發生職業災害，促進全體教職員工生等及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工作者之安全與健康，特依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」第 12-1 條規定，訂定本校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」(以下簡稱本規章)，以要求各級主管及管理、指揮、監督等有關人員執行本規章規定事項。也提醒同學在實習工廠或是實驗室要注意相關規範，遵守老師的指導及操作規定，以避免發生職業災害或虛驚事件。